

合同编号:

技术咨询合同

合作项目: 伊宁市第二人民医院新建传染病楼及改建门诊病区工程
项目

委托方(甲方): 伊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受托方(乙方): 新疆创禹水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年4月22日

签订地点: 伊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委托方(甲方): 伊宁市第二人民医院

法定代表人: 阿孜古力·伊力亚斯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张俊 13909996219

受托方(乙方): 新疆创禹水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贾明国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龚鹏 18299977376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伊宁市第二人民医院新建传染病楼及改建门诊病区工程项目进行技术咨询,并支付咨询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乙方进行技术咨询的内容、要求和方式:

1. 咨询内容

对伊宁市第二人民医院新建传染病楼及改建门诊病区工程项目进行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2. 咨询要求

按水土保持技术规范和相关审核部门的要求进行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3. 咨询方式: 编制水土保持报告表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文本。

第二条 乙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咨询工作:在签定技术咨询合同,且项目所有资料提供齐全后的(2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水土保持编制文件。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1) 发改部门下达的建设项目支撑性文件、行政主管部门下发的项目审批文件、规划部门规划选址意见书或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及用地红线图、国土部门的土地利用预审意见或建设用地批准书等相关文件;

(2) 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报告或施工图等相关工程技术资料,项目平面布置图、关键性工程设计图等相关图件。

(3) 由乙方根据项目特点进一步提出完成项目的具体资料清单交由甲方。

2. 提供工作条件: 甲方须指定专人与乙方技术人员联系看现场、了解项目细节等相



关情况。

3. 其他: 无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咨询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咨询报酬总额为: 壹万陆仟元整(¥16000)。
2. 技术咨询报酬由甲方 分期 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 (1) 合同签订后预付 50%, 即捌仟元整(¥8000)。
 - (2) 取得项目成果报告时支付剩余 50%, 即捌仟元整(¥8000)。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分行。

收款单位: 新疆创禹水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账 号: 107661639445。

第五条 双方确定, 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提交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形式: 水土保持报告表(书)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文本;
2. 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专家评审通过;
3.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 由负责水保审查的相关部门确定。

第六条 双方确定, 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约定, 应当补齐所要求的内容, 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约定, 应当甲方扣除项目酬款的 1%, 乙方不承担延期后果, 如甲方未按期提交资料等配合工作, 乙方以同等时间顺延。
3.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约定, 返还甲方所支付的费用。
4.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约定, 应当承担所造成的后果。
5.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约定, 应当甲方另支付项目酬款的 1%。

第七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乙方所提供的评价报告表中的资料、数据和评价方法。

- 2. 涉密人员范围：公司有关参与评价业务的人员。
- 3. 保密期限：以乙方的书面文件为准。
- 4. 泄密责任：由甲方承担因泄密而造成的乙方损失。

乙方：

-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甲方的技术资料。
- 2. 涉密人员范围：项目参与人员。
- 3. 保密期限：以甲方的书面文件为准。
- 4. 泄密责任：由乙方承担因泄密而造成的甲方损失。

第八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2种方式处理：

- 1. 提交项目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依法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无。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4份，甲方持2份，乙方持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首付款到帐后生效。

甲方：伊宁市第二人民医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Signature]（签章）



乙方：新疆创禹水利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Signature]（签章）



2022年4月22日

2022年4月22日

